

证券代码：872628

证券简称：英迪迈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英迪迈智能驱动技术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将所持有的稻津电机(珠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稻津电机”）17.34%的股权转让给珠海稻津动力科技有限公司，综合考虑稻津电机的财务状况、经营情况等因素，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000,000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稻津电机的股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30%以上。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办法》第三十五条第一款规定：“购买

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

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公众公司在 12 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已按照本办法的规定履行相应程序的资产交易行为，无须纳入累计计算的范围。

根据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64,974,204.60 元、净资产额 32,302,598.93 元。

本次出售稻津电机股权的账面价值为-967,999.27 元，本次出售资产的金额未达到以上标准，且本会计年度内累计出售资产金额也未达到以上标准，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亦不存在 12 个月内连续对本次相同或相关资产进行出售累计数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的情形。

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稻津电机(珠海)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鉴于公司董事张鹏程、娄晶、陆爱芬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回避后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 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珠海稻津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珠海市横琴新区琴海东路 501 号 711 办公-A (1)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琴海东路 501 号 711 办公-A (1)

注册资本：500 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软件外包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电力测功电机销售；微特电机及组件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研发；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张鹏程

控股股东：上海源悦电子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张鹏程

关联关系：张鹏程为公司和稻津电机的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故属于公司关联方。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稻津电机(珠海)有限公司股权
-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 3、交易标的所在地：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金湖路 59 号 6 栋 1 楼 C 区
-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一般项目：电气设备修理，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智能物料搬运装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网络设备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智能机器人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目前股东四名：上海源悦电子有限公司（股权占比 33.66%）、北京智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占 22.57%）、英迪迈智能驱动技术无锡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占比 17.34%）、横琴稻津共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权占比 14.24%）。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情况，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出售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稻津电机不再是公司参股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根据稻津电机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稻津电机资产总额为 21,995,999.31 元，资产净额 -

5,582,464.08 元。本次股权转让交易价格为 1,000,000 元。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以出售股权的实际出资额和交易标的市场价格为依据，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将所持有的稻津电机(珠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稻津电机”）17.34%的股权转让给珠海稻津动力科技有限公司，综合考虑稻津电机的财务状况、经营情况等因素，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1,000,000 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稻津电机的股权。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在于整合公司资源，提升核心竞争力，有利于公司未来经营发展战略。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的经营和管理需要，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的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三) 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是出于公司经营调整的需要，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英迪迈智能驱动技术无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英迪迈智能驱动技术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12日